

证券代码：874749

证券简称：恒凯股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

承销保荐

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5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折增光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提名，并经董事会充分讨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提名折增光、王小平、刘琳、张鹏飞、石小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为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明确管理职责和分工，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4号——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规范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行为，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管理，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提高资金运作效率，保障公司对外投资保值、增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建立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其他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以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长远、安全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明确总经理行使职权，促进该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秘书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在公司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1 号——董事会秘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本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薪酬管理工作，保持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有效地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将经营者的利益与企业的长期利益结合起来，促进企业健康、持续、稳定发展，根据《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结合实际情况就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如下安排。本议案涉及公司常务副总薪酬确认事宜。经人事部考察与董事会研究拟确定常务副总现阶段薪酬等级为十四级三档，实行年薪制。具体薪酬发放将依据《陕西恒凯新能

源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执行。根据《公司章程》及授权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须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执行。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提交该次会议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各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6 年度，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类型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一、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度
陕西恒凯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货款	预计不超过 5,000 万元
陕西亨途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运费	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陕西恒凯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折永丰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曲江新区雁南五路 1958 号曲江华美达广场酒店 B6 层 B603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土石方工程施工；门窗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电器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公路工程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关联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陕西恒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折增光控制的企业。

（二）陕西亨途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雄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西沟乡炭窑沟村

主营业务：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3 类）；危险货物运输（4 类 3 项）；危险货物运输（2 类）；车辆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陕西恒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折增光控制的企业。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交易双方随时收集交易商品市场价格信息，进行跟踪检查，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和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度与关联方拟发生的上述交易均在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内，有利于公司对资源进行有效整合加以充分利用，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保证公司正常运营，提高了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在遵循市场化原则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成本水平，通过平等协商确定，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折增光、刘琳、张鹏飞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科学、有效地体现董事长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决策层核心的管理价值，促进其更好地履行勤勉尽职义务。建立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股东利益相一致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现拟确定公司董事长薪酬等级为十五级九档，实行年薪制，具体薪酬发放将依据《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办法》执行。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折增光、刘琳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陕西恒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